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晓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9,111,49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9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完成了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购买固定资产400万元，购买原材料700万元。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需求调整购买固定资产方案，超出原预计的购买固定资产金额22万元。实际使用金额超出预计金额时公司未能及时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审议并公告，但已于2017年5月10日补充披露《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21)及相关说明公告，现予以补充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9,111,49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孙雯在2017年6月28日办理购买武汉分公司厂房的不动产登记时，以其个人资金垫付了该厂房的相关契税、印花税及不动产登记费用共163,421.90元，该情形实质上构成了其对公司的关联借款。

该关联交易发生时未能及时审议，现予以补充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11,4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孙雯为本议案交易对手方，股东杨雷、李晓辉、孙雯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广州载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李晓辉控制，故上述 4 名股东回避表决。其中股东孙雯回避表决股数 3,300,000 股；股东杨雷回避表决股数 4,650,000 股；股东李晓辉回避表决股数 4,050,000 股，广州载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股数 3,000,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